

1-2 家長同意書 ( 學生 ) 未年滿二十歲者適用

本人 ( 家長 ) \_\_\_\_\_ 同意就讀 \_\_\_\_\_ 學系

學生 \_\_\_\_\_ ( 學生姓名 ) , 參與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

\_\_\_\_\_ ( 填寫修課課名 ) 舉辦之校外機構服務活動。

此次活動已宣導注意安全與相關事項，並經學校核准通過，本人完全了解該服務活動之目的、內容，特簽署此同意書，特此證明。

此致

南華大學學務處服務學習組

立切結書人 ( 家長資料 ) :

( 簽名蓋章 )

緊急聯絡電話 ( 家長資料 ) :

通訊地址 ( 家長資料 ) :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1-2 切結書 ( 學生/住家偏遠 ) 未年滿二十歲者適用

# 切 結 書

學系 ( 所 ) 學生 ( 學號 : )

參與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服務學習內涵課程- ( 課程名稱 )，茲因家住偏遠，無法請家長親簽出隊服務家長同意書，且本人經以電話等方式，已與家長報備相關出隊服務訊息，如有發生特殊情事，由立切結書人自行承擔，蓋與他人無關。

特此具結

此致

學務處服務學習組

開課教師簽章：

立切結書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